



411072S-2025



新县岐伯问草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XQWS 0002S-2025

固体饮料

2025-04-10 发布

2025-04-10 实施

新县岐伯问草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新县岐伯问草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起草人：张灏。

H N

Q B

固体饮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固体饮料的分类、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黄精、山药、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花生、绿豆、小麦、糙米、红米、红豆、薏米、黄豆、小米、燕麦、白豆、高粱、黑米、黑豆、杏仁、白芝麻、核桃、桃仁、水果干或片（红枣、山楂干、提子干、柠檬干、苹果干、葡萄干、菠萝干、黑加仑干、蓝莓、猕猴桃干、桂圆干、无花果干、哈密瓜干、柚子干、凤梨干、杏干、雪梨干、李子干、香蕉干、桃子干、草莓干、芒果干、蔓越莓干、金橘干、圣女果干、乌梅干、橙子干、樱桃干、火龙果干、百香果干、杨桃干、番石榴干、西瓜干中的一种或几种）、蛹虫草、松花粉、玫瑰花（重瓣红玫瑰）、丹凤牡丹花、铁皮石斛、黄芪、枸杞子、桑椹、沙棘、酸枣仁、白茅根、茯苓、百合、莲子、葛根、党参、灵芝、肉苁蓉、杜仲叶、天麻、西洋参、地黄、麦冬、天冬、化橘红、金银花、槐米、决明子、菊花（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中的一种或几种）、山楂、干姜、佛手、栀子、甘草、薏苡仁、麦芽、益智仁、白芷、鱼腥草、桔梗、玉竹、罗汉果、胖大海、山茱萸、覆盆子、肉桂、陈皮、栀子、芡实、苦荞、橘红、桂圆、黑芝麻、大枣、木瓜、白果、桑叶、荷叶、莱菔子、高良姜、紫苏、蒲公英、薄荷、藿香、肉豆蔻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加入或不加入乌梢蛇、阿胶、牡蛎、麦芽糊精、甜菊糖苷、柠檬酸、三氯蔗糖、乙酰磺胺酸钾、食品用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经预处理、水煮提取、浓缩、烘干、粉碎或不粉碎、混合、包装而成的固体饮料。

根据原料不同可分为不同产品：以一种或几种原料+固体饮料命名，如黄精固体饮料、黄精人参固体饮料等；或以一种原料+复合固体饮料命名，如人参复合固体饮料等。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2.1.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1.2 花生、绿豆、小麦、糙米、红米、红豆、薏米、黄豆、小米、燕麦、白豆、高粱、黑米、黑豆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

2.1.3 枳椇子、杏仁、白芝麻、核桃、桃仁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

2.1.4 水果干或片应符合 GB 16325 的规定。

2.1.5 蛹虫草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2014年第10号）的规定。

2.1.6 松花粉应符合 GB 31636 的规定。

2.1.7 黄精、山药、西洋参、铁皮石斛、黄芪、枸杞子、桑椹、牡蛎、沙棘、酸枣仁、白茅根、茯苓、

肉苁蓉、杜仲叶、地黄、麦冬、天冬、化橘红、百合、莲子、葛根、灵芝、金银花、党参、天麻、槐米、决明子、菊花、山楂、干姜、佛手、栀子、甘草、薏苡仁、鸡内金、麦芽、益智仁、白芷、鱼腥草、桔梗、玉竹、罗汉果、胖大海、山茱萸、覆盆子、肉桂、陈皮、栀子、芡实、苦荞、橘红、桂圆、黑芝麻、大枣、木瓜、白果、桑叶、荷叶、莱菔子、高良姜、紫苏、蒲公英、薄荷、藿香、肉豆蔻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的規定。

2.1.8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2012年第17号）的规定。

2.1.9蜂蜜应符合GB 14963的规定。

2.1.10玫瑰花（重瓣红玫瑰）、桂花、茉莉花、玉米须应清洁、卫生、无污染，并符合GB 2762和GB 2763的规定。

2.1.11丹凤牡丹花应符合原卫生部2013年第10号公告的规定。

2.1.12麦芽糊精应符合GB/T 20882.6和GB 15203的规定。

2.1.13甜菊糖苷应符合GB 1886.355的规定。

2.1.14柠檬酸应符合GB 1886.235的规定。

2.1.15三氯蔗糖应符合GB 25531的规定。

2.1.16乙酰磺胺酸钾应符合GB 25540的规定。

2.1.17食品用香精应符合GB 30616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性 状	粉状，允许有颗粒	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瓷盘中，在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及有无杂质，嗅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尝其滋味
色 泽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	
气、滋味	具有本品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g/100g	≤ 7.0	GB 5009.3
铅*（以Pb计），mg/kg	≤ 0.9	GB 5009.12
展青霉素，μg/kg	≤ 20（使用山楂的产品）	GB 5009.185
甜菊糖苷 ^a （以甜菊糖当量计），g/kg	≤ 0.2	SN/T 3854

三氯蔗糖 ^a , g/kg	≤	0.25	GB 22255或GB 5009.298
乙酰磺胺酸钾 ^a , g/kg	≤	0.3	GB 5009.140
氰化物 ^b (以HCN计), mg/L	≤	0.05	GB 5009.36
脲酶试验		阴性 (仅适用于添加大豆及其制品的产品)	GB 5009.183
^a 仅适用于使用该食品添加剂的产品；以即饮状态计，按标签所示食用方法稀释后检测； ^b 仅适用于添加杏仁的产品，按标签所示冲调方法稀释后检测，检测结果换算以HCN计；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			

2.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微生物限量

项 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g	5	2	10 ⁴	5×10 ⁴	GB 4789.2
大肠菌群, CFU/g	5	2	10	10 ²	GB 4789.3平板计数法
霉菌, CFU/g	≤50				GB 4789.15
沙门氏菌, /25g	5	0	0	—	GB 4789.4
a 样品的采样和处理按 GB 4789.1 和 GB 4789.25 执行。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

2.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

2.7 其他要求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的检验。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黄精、山药、人参（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花生、绿豆、小麦、糙米、红米、红豆、薏米、黄豆、小米、燕麦、白豆、高粱、黑米、黑豆、杏仁、白芝麻、核桃、桃仁、水果干或片（红枣、山楂干、提子干、柠檬干、苹果干、葡萄干、菠萝干、黑加仑干、蓝莓、猕猴桃干、桂圆干、无花果干、哈密瓜干、柚子干、凤梨干、杏干、雪梨干、李子干、香蕉干、桃子干、草莓干、芒果干、蔓越莓干、金橘干、圣女果干、乌梅干、橙子干、樱桃干、火龙果干、百香果干、杨桃干、番石榴干、西瓜干中的一种或几种）、蛹虫草、松花粉、玫瑰花（重瓣红玫瑰）、丹凤牡丹花、铁皮石斛、黄芪、枸杞子、桑椹、牡蛎、沙棘、酸枣仁、白茅根、茯苓、乌梢蛇、阿胶、百合、莲子、葛根、党参、灵芝、肉苁蓉、杜仲叶、天麻、西洋参、地黄、麦冬、天冬、化橘红、金银花、槐米、决明子、菊花（亳菊、滁菊、贡菊、杭菊、怀菊中的一种或几种）、山楂、干姜、佛手、栀子、甘草、薏苡仁、麦芽、益智仁、白芷、鱼腥草、桔梗、玉竹、罗汉果、胖大海、山茱萸、覆盆子、肉桂、陈皮、栀子、芡实、苦荞、橘红、桂圆、黑芝麻、大枣、木瓜、白果、桑叶、荷叶、莱菔子、高良姜、紫苏、蒲公英、薄荷、藿香、肉豆蔻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加入或不加入麦芽糊精、甜菊糖苷、柠檬酸、三氯蔗糖、乙酰磺胺酸钾、食品用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经预处理、水煮提取、浓缩、烘干、粉碎或不粉碎、混合、包装而成的固体饮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新县岐伯问草食品有限公司